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號
承辦人：郭亞寰
電話：04-7531885
電子信箱：fafann011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0007711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1份(共1個電子檔)

主旨：核定大城鄉頂庄國小自110學年度（即110年8月1日）起停
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公立國民中小學合併或停辦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告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頂庄國小

副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(彰化縣大城鄉頂庄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府所屬
各機關、本府各處(本府教育處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教育處各科

